

# 英柏绿标纺织品认证实施规则

PC-SZMP-004

---

## 英柏绿标纺织品认证实施规则

---

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布

2021 年 11 月 16 日 实施

深圳市英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1. 适用范围

本规则适用于纺织品的安全认证。

## 2. 认证依据标准和模式

成人纺织品的认证依据标准为GB 18401-2010，儿童和婴幼儿纺织品的认证依据标准为GB 31701-2015。

认证模式为：

型式试验+获证后监督的模式进行。

认证的基本环节包括：

- 1) 认证的申请
- 2) 型式试验
- 3) 认证结果复核与批准
- 4) 获证后的监督

## 3. 认证申请

### 3.1 认证单元划分

3.1.1 根据产品的最终用途对其进行相应的申请单元划分，对于原材料、辅料、染化料、助剂和品质控制措施相同的不同型号(尺寸)的纺织品，也可以作为一个申请单元。制造商不同、生产场地不同，应视为不同的认证单元。

3.1.2 一个申请单元可能由不同的材料、颜色、图案和附件等所构成，因此，一个申请单元可能包含一个或几个检测单元。

#### 3.1.3 检测单元拆分的基本要求

当申请单元是由不同材料构成时，需要将其拆分成不同的检测单元，用于型式试验。拆分的基本要求是：a)不同质地；b)不同色系；c)各种附件（如纽扣、拉链、饰品等）。具体检测要求见 4.1.1。

### 3.2 申请认证提交资料

申请认证应提交正式申请，应提供以下文件：

- 1) 产品描述，其中包括委托认证产品信息、工艺流程图、说明书、关键原材料清单等；
- 2) 正式申请书(网络填写申请书后打印或下载空白申请书填写)
- 3) 品牌使用声明
- 4) 申请人、制造商、生产厂的注册证明如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
- 5) 生产许可证
- 6) 申请人为销售者、进口商时，还须提交销售者和生产者、进口商和生产者订立的相关合同副本
- 7) 保证未来生产的产品同型式实验样品一致，签署符合性声明（见附件1）
- 8) 生产厂产品控制的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及其它需要的文件。
- 9) 一年内产品质量符合相应质量标准的证明；

## 10) 其他需要的文件

### 4. 型式试验

#### 4.1 样品寄送

检验的样品由认证委托人或其指定人将样品寄往英柏。同时由企业提交产品符合对应标准的书面保证材料和样品报备清单致英柏。英柏在对代表性样品检测合格后出具检测报告并发送申请人。

##### 4.1.1 样品数量

样品数量根据所申请的认证单元和检测项目而定，通常每个单元样品需送两份，分别用于检验和留样。

##### 4.1.2 样品及资料处置

试验结束并出具检验报告后，有关试验记录及相关资料由英柏保存，样品按英柏有关要求处置。

#### 4.2 试验要求

##### 4.2.1 依据标准

成人纺织品的试验依据标准为GB 18401-2010，儿童和婴幼儿纺织品的试验依据标准为GB 31701-2015。

##### 4.2.2 检验项目及要求

检验项目根据申请的产品单元，对认证组织提供有害物的承诺，按相应依据标准检验。

##### 4.2.3 检验方法

依据 4.2.1 所列标准规定的试验方法和/或引用的试验方法标准进行试验。

##### 4.2.4 检验时限

检验时间一般为7个工作日,从收到样品和检测费用起计算。因检测项目不合格，企业需要进行整改和重新检验的时间不计在内。

##### 4.2.5 判定

根据检验的结果，按照4.2.1 所列标准的规定进行判定，如果样品的测试结果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则该样品的为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检验结果评定：检验项目仅有1项不符合4.2.1 所列标准的规定，可在申请单位采取整改行动后重新进行检验，再次检验结果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则判定为合格；再次检验仍不合格视为申请人放弃申请，申请人也可主动终止申请。

##### 4.2.6 检验报告

由英柏对样品进行检验，并按规定格式出具检验报告。认证批准后，英柏负责给申请人寄送一份检验报告。

#### 4.3 关键原材料要求

关键原材料为确保获证产品的一致性，关键原材料清单按照PC-SZMP-002《纺织品安全认证产品描述》要求填写。关键原材料技术参数/规格型号/制造商发生变更时，持证人应及时提出变更申请，并送样进行检验（或提供书面资料确认）。经英柏批准后方可在获证产品中使用。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

### 5. 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

英柏绿标项目负责人对产品检验结果进行综合评价。评价合格后，向申请人颁发产品认证证书。一般情况下5个

工作日内向申请人颁发认证证书。

## 6. 获证后的监督

证书有效期内，英柏可在随时在市场上对同款号产品进行抽样检测，检测依据按4.2.1。若检测结果不合格，由英柏判定是否暂停或撤销证书。

## 7. 认证证书

### 7.1 认证证书的保持

#### 7.1.1 证书的有效性

本规则覆盖产品的认证证书有效期为1年。证书有效性通过不定期的监督获得保持。

#### 7.1.2 认证产品的变更

##### 7.1.2.1 变更的申请

证书上的内容发生变化时，或产品中涉及环保的设计、结构参数、外形、关键原材料发生变更时，持证人应向英柏提出申请。

##### 7.1.2.2 变更评价和批准

英柏根据变更的内容和提供的资料进行评价，确定是否允许变更。如果需要送样品进行检测或需要进行工厂检查，则样品检测或工厂检查合格后方能变更。原则上，应以最初进行全项检验的认证产品为变更评价的基础。

对符合要求的，批准变更。换发新证书的，新证书的编号、批准有效日期保持不变，并注明换证日期。

### 7.2 认证证书的暂停、注销和撤销

证书的使用应符合英柏有关证书管理规定的要求。当持证人违反认证有关规定或认证产品达不到认证要求时，英柏按有关规定对认证证书做出相应的暂停、撤消和注销的处理，并将处理结果进行公告。持证人可以向英柏申请暂停、注销其持有的认证证书。

证书暂停期间，持证人如果需要恢复认证证书，应在规定的暂停期限内向英柏提出恢复申请，英柏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恢复处理。否则，英柏将撤销被暂停的认证证书。

## 8. 认证标志的使用

持证人应按PC-SZQP-006《认证证书及标志管理程序》申请备案或购买认证标志。使用标志应符合PC-SZQP-006《认证证书及标志管理程序》。

### 8.1 准许使用的标志样式

获证产品允许使用如下认证标志：



不允许使用变形标志。

### 8.2 认证标志的加施

证书持有者应向英柏购买标准规格的标志，或者申请并按PC-SZQP-006《认证证书及标志管理程序》中规定的印刷、

丝印、喷漆、烙印中合适的方式来加施认证标志。

应在产品本体明显位置或标签、包装上加施认证标志。

## **9. 收费**

认证费用按英柏有关规定收取。

附件1

## 符合性声明

\_\_\_\_\_ (认证委托人名称)

\_\_\_\_\_ (工厂名称)

自愿向英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申请\_\_\_\_\_，

就有关问题做出如下承诺：

- 1、申请的认证产品获得英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批准认证后，在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认证证书中所覆盖产品的质量将持续满足国家相应产品标准及相关认证规则的要求，并保证批量生产的产品与抽样检验合格的产品保持一致。
- 2、自愿接受英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认证产品质量的定期和不定期的监督检查，如不能实现第 1、2 条款的承诺，我们愿意接受英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按有关规定做出的处置，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自觉遵守产品认证规则和程序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规定的行为自愿接受英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按有关规定做出的处置。
- 4、本声明覆盖所有获得认证的产品。

我方对上述声明及承诺完全负责。

(认证委托人签名/单位公章) \_\_\_\_\_

(生产厂负责人签名/单位公章) \_\_\_\_\_

(签署时间及地点) \_\_\_\_\_

(签署时间及地点) \_\_\_\_\_